

皖西学院文件

院发〔2019〕83号

关于公布皖西学院“专业人才培养特区” 检查结果的通知

各学院、各部门：

根据《皖西学院关于加强“专业人才培养特区”建设的意见》（院发〔2014〕85号）《关于开展“专业人才培养特区”检查验收工作的通知》精神，学校教学工作委员会对6个专业特区进行了检查验收，同意制药工程、网络工程、旅游管理、土木工程等4个首批专业特区结题，希望继续总结经验，汇集成果，凝练特色，加强宣传推广，在一流专业建设和新工科、新文科、新农科建设中发挥示范和辐射作用；对法学、财务管理专业特区进行了阶段性检查，希望继续扎实做好项目建设工作，深化政产学研协同育人，创新人才培养模式，培养高素质应用型人才。

皖西学院

2019年7月22日

